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子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46,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019年度，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46,000万元，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83,000	2 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其中， 敞口 100,000）	3 年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0,000(其中， 敞口 55,000)	1 年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30,000	1 年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30,000	1 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 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 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 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000	1 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 年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00	2 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20,000(其中，组合额度 10,000， 特别授信额度 10,000)	1 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18,000	1 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15,000	1 年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	1 年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	1 年
江苏银行车公庙支行	5,000	1 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40,000	1 年
合计	646,000	

2、2019年度，各子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详见下表：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 期限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	30,000	2 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20,000	2 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其中 敞口 5,000)	1 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4,000	1 年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4,000	1 年
合计		65,000	

注：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其中，敞口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以上融资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的抵质押物。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非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并需提供保证金、存单或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担保。

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敞口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不长于3年，以上融资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的抵质押物。

公司向江苏银行车公庙支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对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单笔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以上授信额度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申请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子公司经营层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